

证券代码：300330 证券简称：*ST计通 公告编号：2023-019

上海华虹计通智能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根据《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上海华虹计通智能系统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23年3月15日上午10:30召开，本次会议以通讯表决的方式进行。公司已于会议召开前以电子邮件方式通知全体监事，应到会监事3人，实际到会监事3人。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暨追溯调整的议案》

因公司于2022年12月29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监管局下发的《行政处罚决定书》，根据《行政处罚决定书》认定的相关事项，公司2017年虚增营业利润8,963,941.71元，需对公司相关年度财务报表相关项目进行追溯调整。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会计

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和《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9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等有关规定，公司进行了全面自查，并对前期会计差错进行更正，同时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相关年度财务报告进行重新审计，并对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进行专项鉴证。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2017和2018年度财务报表分别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23]第ZA10186号、信会师报字[2023]第ZA10187号带强调事项段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重新审计），并对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专项说明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23]第ZA10183号专项报告。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会计差错更正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差错更正》、《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9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等有关规定，本次会计差错更正事项的审议和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等的规定。监事会同意本次会计差错更正。

同时，监事会审核了公司董事会对于审计报告中的带强调事项段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监事会建议董事会持续关注该强调事项的后续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切实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本议案详细内容请见同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回避，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上海华虹计通智能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〇二三年三月十五日